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旅遊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

關於立法會麥瑞權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海事及水務局，旅遊局對立法會 2018 年 6 月 4 日第 554/E422/VI/GPAL/2018 號函轉來麥瑞權議員於 2018 年 5 月 23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6 月 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旅遊局在 2017 年公佈《澳門旅遊業發展總體規劃》，制定了澳門旅遊業未來發展的目標，並提出短、中、長期的策略建議，以落實“旅遊休閒大業態逐步形成”、“加強旅遊整體行業發展”以及“全力推進文化旅遊新發展”的旅遊業發展方向。

隨著中央政府明確澳門特區管理的水域範圍，為澳門的海上旅遊提供了新的發展條件和空間，而濱海環境更可成為未來主力開發的旅遊資源，配合海上旅遊的發展，以豐富旅客體驗和提升澳門居民的娛樂活動選擇。旅遊局對開拓濱海旅遊產品一直抱持積極的態度，在編制的《澳門旅遊業發展總體規劃》中提出支持海上遊觀光項目的短期行動計劃，現時已着力按序推進。

目前，已有澳門的業界表示有意投資海上遊項目，當中包括推出環繞澳門半島、氹仔與路環之間的海上觀光遊路線，旅遊局支持推進有關項目，並為之召開了多次跨部門的協調和工作會議，按進度實況逐步商議、協調和落實有關靠泊點選址、碼頭配套、周邊設施、航行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旅遊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

路線等安排，以協助業界推展相關工作。

上述海上觀光遊之第一階段航線方案連接澳門半島、氹仔及路環，後兩地計劃選點於氹仔客運碼頭及路環碼頭作為乘客上落點；而澳門半島的乘客上落點，經多番研究、實地考察及跨部門會議商討，考慮媽閣附近海岸水深條件的許可性、該區作為澳門歷史城區重要部分的文化遺產和旅遊資源，以及其與澳門海事歷史的關聯性，故建議選點於媽閣廟前地對開海面作為澳門半島的乘客上落點。

海事及水務局按照第 34/2009 號“海上客運”行政法規對海上遊項目進行審批，以配合海上觀光遊事業的發展。就目前已有船公司表示有意開辦澳門半島往來氹仔、路環的海上觀光遊航線，海事及水務局已提供海事範疇的技術意見和建議，以及跟進相關船舶的檢驗工作。

就其後項目的進展，旅遊局會積極協調和跟進，致力支持海上旅遊產品的開發，並在項目促成後協助宣傳及推廣，以配合特區政府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工作。

旅遊局局長

文綺華

2018年6月26日